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鈞濠集團有限公司*

GRAND FIEL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 發行酬金股份及償還股份

茲提述鈞濠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發行酬金股份及償還股份。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佈使用詞彙具有該公佈界定之相同意義。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發行酬金股份及償還股份

(A) 完成發行酬金股份

背景

何極輝黃偉能律師行就為本公司提供法律顧問服務而一直擔任本公司之法律顧問。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本公司向上述何極輝黃偉能律師行之獨資經營者黃偉能先生發行及配發9,310,076股股份，以就法律顧問提供之服務支付法律顧問服務費用港幣2,308,899元。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與法律顧問進一步訂立費用償還協議，據此，本公司已與法律顧問有條件協定透過以發行及配發6,714,754股酬金股份予上述黃偉能先生的方式清繳尚未償還的專業費用港幣2,048,000元。

* 僅供識別

完成發行酬金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發行酬金股份之條件已獲達成，而發行酬金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完成。因此，6,714,754股酬金股份經已成功配發及發行予黃先生。

(B) 完成發行償還股份

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二日、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及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之公佈，內容有關部分結付本公司結欠Thrive Season之已提取貸款。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七日，本公司向Thrive Season發行且Thrive Season認購本金額為港幣30,055,703元之可換股債券（即未償還已提取貸款金額），以結清已提取貸款。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一日，本公司發行85,185,185股股份，以購回部分本金額為港幣23,000,000元之可換股債券及將餘下本金額為港幣7,055,703元之可換股債券轉換為貸款。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與Thrive Season訂立貸款償還合同，據此，Thrive Season有條件同意認購且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23,461,177股償還股份，以償還全部Thrive Season結欠之最終債務金額。

完成發行償還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貸款償還協議之條件已獲達成，而發行償還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完成。因此，23,461,177股償還股份經已成功配發及發行予Thrive Season。

持股架構的變動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下表載列本公司(i)緊接完成發行酬金股份及償還股份前；及(ii)緊隨完成發行酬金股份及償還股份後之持股架構：

	緊接配發及發行 酬金股份及償還股份前		緊接配發及 發行酬金股份及償還股份後 (附註1)	
	股份數目	% (概約)	股份數目	% (概約)
郭慧玟 (附註2)	10,056,529	1.08	10,056,529	1.05
曾焯麟 (附註2)	19,263,000	2.08	19,263,000	2.01
Rhenfield Development Corp. (附註2)	143,715,000	15.51	143,715,000	15.02
董事：				
郭小彬	1,000,000	0.11	1,000,000	0.10
周桂華	1,300,000	0.14	1,300,000	0.14
郭小華	2,000,000	0.22	2,000,000	0.21
公眾：				
黃先生及／或其聯繫人	4,511,194	0.49	11,225,948	1.17
Thrive Season	13,955,185	1.50	37,416,362	3.91
其他公眾股東	731,091,488	78.87	731,091,488	76.39
總計	926,892,396	100.00	957,068,327	100.00

附註：

1. 假設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並無任何其他變動。

2. Rhenfield Development Corp.由郭慧玟女士(「郭女士」)及曾煒麟先生(「曾先生」)等額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曾先生及郭女士被視作於本公司之143,71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曾先生個人持有19,263,000股股份，而郭女士(曾先生之配偶)個人持有10,056,529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曾先生及郭女士均被視為於29,319,52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總而言之，曾先生及郭女士均擁有合共173,034,529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股權約18.08%。

承董事會命
鈞濠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馬學綿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馬學綿先生、郭小彬先生、周桂華女士及郭小華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曾芷彤女士(郭小彬先生為其替任董事)；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培偉先生、劉朝東先生及崔衛紅女士。